



首页 >> 招生工作 >> 哈尔滨医科大学2014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公共卫生硕士（MPH）招生简章

哈尔滨医科大学2014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公共卫生硕士（MPH）招生简章

点击次数：4018 更新时间：2014-6-19 14:07:31

开展公共卫生硕士（Master of Public Health，英文缩写MPH）专业学位教育是我国学位制度改革的重要内容，对于推动公共卫生高层次人才培养模式和教育观念的转变，造就一支高素质的公共卫生事业从业队伍，提高我国公共卫生工作的总体水平，增进人民健康将产生积极的影响。公共卫生硕士专业学位强调实践能力的培养和考核，要求具有较强的公共卫生管理方法和技能，能独立从事公共卫生的现场工作，能结合公共卫生实际发现问题、并运用所学的理论与方法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。

一、报考资格

2011年7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或本科以上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者，热爱公共卫生事业，思想素质好，业务能力强，身体健康，从事公共卫生及有志从事公共卫生事业的在职人员。

二、考生报名

1. 网上报名：符合报考条件者，于2014年6月20日-7月10日在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hinadegrees.cn/zzk>）按要求注册、上传电子照片、完成网上报名，网上缴纳报名考试费，生成并打印《2014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》及《2014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名登记表》。

2. 按照学位办[2014]18号《关于2014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专业学位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所有报考者须满足所报考学位类别应具备的条件。在网上填写报名信息前，必须认真阅读所报考学位类别应具备的条件，确定自己是否符合报考资格。如不满足相关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，即使报名参加考试，有关招生单位有权不予录取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3. 现场报名：考生本人于7月14日持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、满足报考条件的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以及《2014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名登记表》到哈尔滨市南岗区测绘路黑龙江大学C区丽泽园3号教学楼地下报告厅核验并确认报名信息。报考者仔细核对现场确认时当场打印的“报名登记表”，认真核对并阅读相关信息后签名确认，“报名登记表”交报名点备查。现场报名逾期不予办理，只在网上提交报名信息，未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地点办理确认等相关手续的，本次报名无效。

三、全国联考

1. 考试科目：英语、公共卫生综合（流行病学基础占60%、公共卫生和社会医学占40%）。
2. 考试时间：全国联考定于2014年10月26日进行，考生可于10月16日后登录报名平台下载准考证。
3. 联考辅导资料：外国语（英语）参看《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英语考试大纲》（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）；公共卫生综合参看《公共卫生硕士（MPH）专业学位联考考试大纲及考试指南（2014）》（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）。

四、招生计划

2014年我校在职公共卫生硕士计划招生50人。

五、复试

1. 资格审查：全国联考考试成绩发布后，通过哈尔滨医科大学复试分数线的考生将下载的《2014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》本人签名后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（或档案管理部门）核准表中内容，填写推荐意见，并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，然后按要求将《2014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》、相关学历、学位证书交哈尔滨医科大学研究生学院进行资格审查（具体时间请关注哈医大研究生学院网站的通知）。

2. 笔试：笔试科目为政治理论，由我校研究生学院单独组织。

3. 面试：由公共卫生学院专家对考生外语听说能力和业务知识进行考核。

六、学制和学费

在职攻读公共卫生硕士学位学制三年，每生每年学费9000元人民币。

七、教学和科研

为保证培养质量并结合在职教育的客观特点，我校安排学员在校学习时间不少于500学时，采取阶段性授课的方式进行。学员的课题研究要密切结合本岗位工作，研究方向要密切联系公共卫生实际，科研成果要充分体现应用性。

八、学位授予

在职专业学位教育是应用型人才培养的一种重要形式。完成学位课程学习，考核合格并通过硕士学位论文答辩者授予公共卫生硕士专业学位。

单位代码：10226 地址：哈尔滨市南岗区保健路157号 邮政编码：150081

联系部门：研究生招生办 电话：0451-86671349 联系人：朱研

[打印本页]

文章检索

--- 标题 ---

联系我们

黑龙江省·哈尔滨市南岗区保健路157号

邮政编码：150081

招生办：0451-86671349

培养办：0451-86671434

学位办：0451-87502871

传 真：0451-87503167

